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7月13日上午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长松街6号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曲靖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3亿元（含1.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三、备查文件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7月13日